

2026 年度通辽市总工会部门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6 年 2 月 6 日

公开时间：2026 年 2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 部门职能

通辽市总工会是群团部门，主管全市的劳模评选工作，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工会组织建设、劳动技能竞赛，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工资集体协商等工作，现有内设科室 6 个，二级单位 2 个(均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个)

(二) 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指导工会的组织建设工作；指导基层工会开展建设“职工之家”活动；负责指导新建企业工会的组建工作；负责全国、省、市三级“职工之家”和优秀工会干部、优秀工会积极分子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协助各级党组织管理工会领导干部；负责工会代表大会有关人事问题的组织工作；研究制定工会干部培训规划，组织、指导工会干部培训教育工作。负责工会的宣传教育工作：参与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有关职工思想教育、文化、体育工作发展规划和政策法规；调查研究和反映职工的思想状况，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督促各地、各单位使用管理好工人文化宫、俱乐部、活动室等职工活动阵地；维护职工学习、娱乐和体育活动等方面的权益；组织职工开展各种文化活动；指导工

会宣传、教育、文化、体育事业的管理工作。负责职工民主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方面的工作：负责推动基层工会建立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监督检查职代会各项职权的落实情况；推动公司制企业建立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指导企业工会与企业开展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和工资集体协商等工作；指导县（市、区）工会、产业工会与同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地方工会参与建立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

2、负责指导各级工会实施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工程；承担全国、省劳模和“五一”劳动奖章、“五一”劳动奖状获得者及市劳模的评选、推荐、表彰、管理等工作；组织指导各级工会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劳动保护的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参与有关大型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中劳动保护设施的审查验收工作；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和严重职业危害问题的调查处理工作；指导工会参与职工劳动安全卫生的培训和教育工作；指导工会开展群众性劳动安全卫生活动。协助、参与政府科技政策的制定工作；维护技协会员的合法权益；负责职工技协的组织建设工作；按照职工技术协会章程，团结、吸引、指导广大职工开展技术革新、发明创造、技术扶贫、技术比赛、技术培训等多种形式的群众性技术活动；负责组织职工技术成果的鉴定、开发和交流；承担市职工技术协会的办公室日常工作。

3、负责调查了解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中与职工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并向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制定有关职工劳动、工资、社会保障及物价、住房等方面的政策、法规；推进职工社会保障和集体福利事业的发展；会同有关部门督促检查全市开展劳动保险业务的情况，负责受理职工劳动政策方面的咨询；负责职工疗养事业的规划、导和管理。参与有关保护女职工权益与特殊利益的政策、法规的制定，调查研究女职工工作、生活、学习、教育和劳动保护等方面的特殊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工作，加强女职工权益等方面的政策理论研究，承担市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

4、审批县（市、区）、市直大型企业、市直产业（系统）工会和市总工会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年度经费的预、决算；管理市总工会留成工会经费；管理本级工会的资产，并对全市各级工会财务工作、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负责市总工会机关行政经费的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通辽市总工会部门预算包括：通辽市总工会本级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通辽市总工会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2026年，通辽市总工会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3家，与上年相比，机构数无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家，为通辽市总工会本级，内设机构 6 个，分别组织部、宣法女工部、经济部、财务部、办公室、经审办。

2.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 2 家，分别为通辽市总工会经济协作与职工活动中心（通辽市工人文化宫）、通辽市总工会职工维权服务保障中心。

3. 通辽市总工会所属单位设置

人员基本情况，编制 39 人、实有在职人数 35 人、离退休 24 人等。

单位情况

纳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通辽市总工会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通辽市总工会经济协作与职工活动中心（通辽市工人文化宫）	公益一类
3	通辽市总工会职工维权服务保障中心	公益一类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完成对行政事业建会单位指导回拨工会经费的工作，其中的 60%用于回拨全市行政事业工会；20%用于对行政事业单位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20%上解上级工会和本级及所属事

业单位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将送温暖资金全部用于符合要求的困难职工、一线职工、先进模范等进行补助。老劳模荣誉津贴依据内政字 2005 第 100 号文件《关于改善提高自治区劳模待遇的通知》和通政字 2014 第 14 号文件《关于提高“五老”人员待遇的通知》，为市直全国、自治区劳模和市级 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岁）劳模发放荣誉津贴。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03.11776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10.599984 万元，增长 37.81%。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03.11776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02.82904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2.8290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0.311264 万元，增长 37.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中劳模津补贴项目补发以前年度津补贴与上年相比增长预算约 89.496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减少）0%。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6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其他收入。

2. 上年结转结余 0.288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887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支出项目根据项目进度上一年度未实施完成产生资金结转。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03.11776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03.117762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8.038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两节送温暖资金、困难劳模补助、全国、自治区在职劳模荣誉津贴、老劳模荣誉津贴的专项支出和离休干部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84.496 万元，增长 64.6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中劳模津补贴项目补发以前年度津补贴与上年相比增长预算约 89.496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4.041971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干部工资、退休人员工资市总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负担部分工伤、失业保险、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残疾人保障金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45552 万元，增长 12.4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三个单位新增考录 4 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27.517081 万元，主要用于市总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的医疗保险单位负担部分。与上年相比增加 3.482369 万元，增长 14.4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三个单位新增考录 4 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43.52071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6.076063 万元，增长 16.2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三个单位新增考录 4 人。

2.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403.11776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02.82904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28872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2.829042 万元，占 99.93%；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28872 万元，占 0.07%；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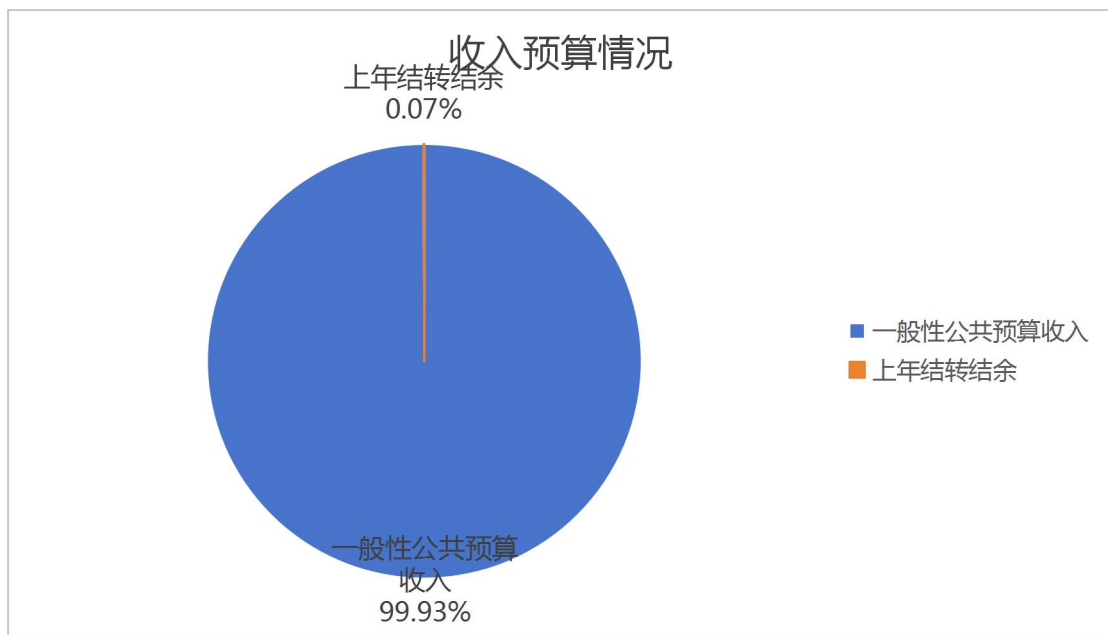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预算图（可以饼图列示）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403.11776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74.981042 万元，占 43.41%；

项目支出 228.13672 万元，占 56.5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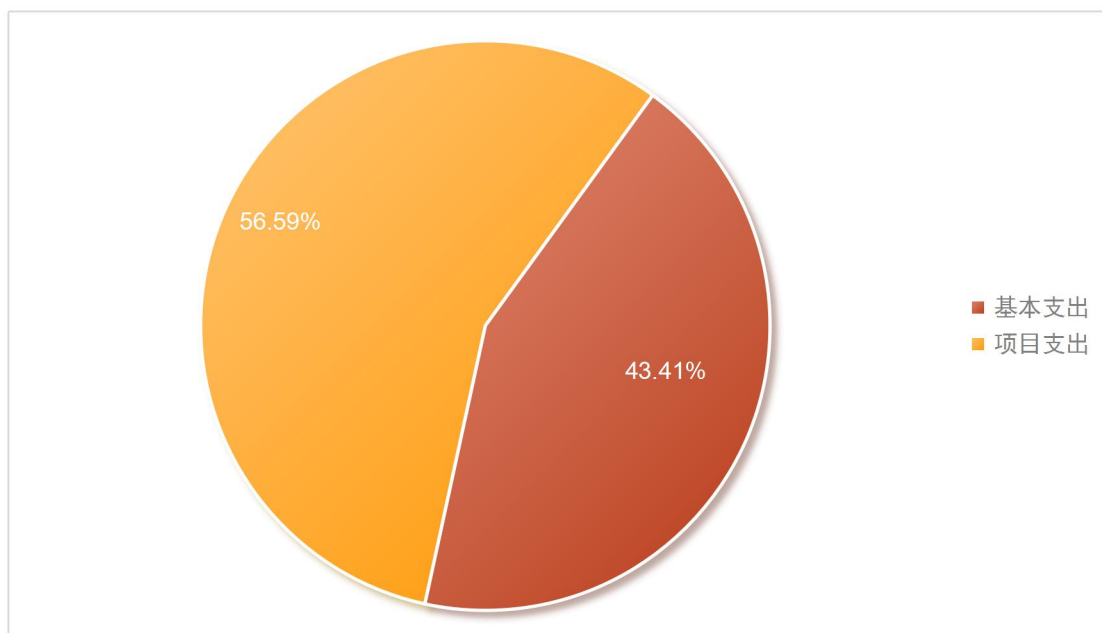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预算图（可以饼图列示）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3.11776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10.599984 万元，增长 37.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

支出中劳模津补贴项目补发以前年度津补贴与上年相比增长预算约 89.49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03.1177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0.599984 万元，增长 37.81%。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预算支出数为 228.03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84.496 万元。其中：

1. 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0.19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根据离退休人员的实有人数预算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和特需经费。

2.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27.84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84.496 万元，增长 64.6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中劳模津补贴项目补发以前年度津补贴与上年相比增长预算约 89.496 万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预算支出数为 104.0419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45552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34.3611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17872 万元，增长 6.77%，主要原因：离休人员工资普调。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4.34616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8.026714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8.101417 万元，增长 16.2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三个单位新增考录 4 人。

4. 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 0.28872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2887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项目由上年结转资金实施。

5. 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年初预算 5.181037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72334 万元，增长 16.2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三个单位新增考录 4 人。

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83734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253355 万元，增长 15.9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三个单位新增考录 4 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预算支出数为 27.517081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3.482369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9.183782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380051 万元，增长 17.68%，主要原因：通辽市总工会（本级）2025 年度新增考录一人。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4.599936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121149 万

元，增长 17.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两个事业新增考录 3 人。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3.733363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173169 万元，增长 4.8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两个事业新增考录 3 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预算支出数为 43.52071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6.076063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43.520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76063 万元，增长 16.2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三个单位新增考录 4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74.98104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9.610005 万元。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失业保险、离休费、退休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5.371037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经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残疾人保障金。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

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三公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三公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三公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3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228.13672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227.848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28872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19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按照离退休人员实际人数预算离休人员特需经费和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通辽市总工会 2026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 个，公开项目 2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227.848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99.8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

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葛慧姝

联系电话：15648190126